

公司代码：688001

公司简称：华兴源创

# HYC 华兴源创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部分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兴源创	688001	无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辰	冯秀军
电话	0512-88168694	0512-88168694
办公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青丘巷8号	苏州市工业园区青丘巷8号
电子信箱	ir@hyc.com	ir@hyc.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52,694,267.15	5,547,120,733.41	-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8,500,436.51	3,799,730,713.03	0.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6,328,554.37	1,101,994,882.70	-1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477,580.06	171,477,042.38	-2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651,765.58	153,448,549.36	-2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5,804.45	-14,919,917.49	-25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4.74	减少1.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44	15.85	增加5.59个百分点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52.42	230,976,000	0	0	无	0
陈文源	境内自然 人	12.83	56,516,940	0	0	无	0

苏州源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6	31,981,000	0	0	无	0
苏州源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6	31,981,000	0	0	无	0
李齐花	境内自然人	4.14	18,256,172	0	0	无	0
陆国初	境内自然人	2.23	9,830,246	0	0	无	0
张茜	境内自然人	1.89	8,335,795	0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21	937,723	0	0	无	0
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创新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1	917,791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18	787,99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文源先生、张茜女士系夫妻关系，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陈文源先生和张茜女士控制的企业，苏州源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源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陈文源先生控制的企业。李齐花女士、陆国初先生系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上表中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告知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